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23923
14 May 1992
CHINESE
ORIGINAL: SPANISH

1992年5月14日

委内瑞拉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
代办给秘书长的信

谨随函附上1992年5月12日委内瑞拉外交部的信, 信中说明执行安全理事会于
1992年3月31日第3063次会议通过的第748(1992)号决议的情况。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临时代办

大使

卡洛斯·比维罗(签名)

附件

1992年5月12日

委内瑞拉外交部给秘书长的信

谨提及安全理事会于1992年3月31日第3063次会议通过的第748(1992)号决议。

关于上述决议第6段,谨通知你,委内瑞拉已要求利比亚驻加拉加斯使馆的七名工作人员之中三名离境。

关于该决议中所述的其他义务,谨通知你,我国政府充分执行决议的内容;为此目的,已将其必要的资料和有关的目的告知我国各主管机关。

外交部代办

大使

戴维·洛佩斯·恩里克斯(签名)
